

法治日报

LEGAL DAILY

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法院公告

薛刚：本院受理原告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市分公司诉薛刚保险人代位求偿权纠纷一案，因你下落不明，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五条的规定，向你公告送达（2025）渝0117民初6566号起诉状副本、开庭传票、举证通知书、应诉通知书、廉政监督卡、诉讼权利义务告知书、民事裁定书等。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三十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内。本案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遇法定节假日顺延）上午09时30分在本院第十三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未到庭，本院将依法缺席审理。

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法院

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06月10日

本公告从法治网、法治号下载

